

列印日期：2025/8/22

第 3 學年(114學年度)					
科 目		第1學期		第2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訂必修小計		0	0	0	0
☆行銷企劃實務		2	2		
☆行銷研究		2	2		
☆國際行銷管理				2	2
☆企業資源規劃				2	2
系訂專業必修小計		4	4	4	4
△創新與創意		2	2		
△商業英語會話		2	2		
△職場英文(一)		2	2		
△國際貿易實務		2	2		
△顧客關係管理		2	2		
△專業實習		3	40		
△網路行銷				2	2
△商用英文				2	2
△職場英文(二)				2	2
△廣告管理實務				2	2
△大數據行銷				2	2
△專業實習				3	40
△國際海空貨運實務				2	2
系訂專業選修小計		13	50	15	52
學院必修小計		0	0	0	0
⊕ 第二外語		2	2		
⊕ 第二外語				2	2
學院選修小計		2	2	2	2
總 計		19	56	21	58

項 目	學分	時數
※ 校訂必修		
基礎通識	8	8
核心通識	2	2
學院通識	0	0
選修通識	6	6
☆ 系訂專業必修	42	42
△ 系訂專業選修	74	222
○ 學院必修	6	6
⊕ 學院選修	12	12
總 計	150	298

本人 _____ / _____ / _____
(班級/學號/姓名) 已詳讀並瞭解上述修課
相關規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註：

- 1、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128學分：
 - (1)校訂必修課程16學分，其中包含：
 - A.基礎通識課程（國文4學分、英文4學分）。
 - B.核心通識課程（生涯規劃與發展2學分）。
 - C.選修通識課程（人文與藝術類0-2學分、社會科學類0-2學分、自然科學類0-2學分與創意跨域類0-2學分），合計6學分。
 - D.選修通識課程超修學分得抵認專業選修學分，超修認抵上限6學分。
 - (2)學院必修課程6學分，系訂專業必修課程42學分。
 - (3)專業選修課程至少64學分。
- 2、每學期修業學分數：第1-2學年16~25學分，第3學年12-25學分，第4學年9-25學分。
- 3、請勿重複修習已修習過之課程或未經核准上修本系課程，否則該課程不予認為畢業學分數。
- 4、系學生於畢業前，必須符合下列【(1)、(2)、(3)擇一】及(4)、(5)系訂畢業門檻，未通過者不具畢業資格：
 - (1)系訂英語能力檢定，相關規定請參照「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，以及本系「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。
 - (2)系訂專業能力檢定，相關規定請參照本系「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。
 - (3)系訂資訊能力檢定，相關規定請參照本系「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。
 - (4)通過校訂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，相關規定請參照本校「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。
 - (5)在學期間須修畢一個本系課程模組(行銷企劃模組或流通經營管理模組)之畢業門檻，未通過者不具畢業資格。
- 5、實習相關規定：專業實習、就業接軌實習課程開設3學分，至少為期4.5個月之校外實習課程，修讀實習課程期間，除定期返校之課程、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外，學生將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。
- 6、校外實習【專業實習、就業接軌實習】，本系畢業學分至多認列實習課程6學分。
- 7、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本系四年制一年級者，除須符合本系規定之畢業總學分數修讀規範外，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12學分。
- 8、學生修習本校開設或本校認可之磨課師課程，依本校磨課師課程學分抵免要點辦理。
- 9、本應修科目表學分欄為括弧（）者，則表示該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數。